

## 内蒙古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情况

截至3月22日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核实情况

1、本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正常履行职责。

2、3月19日公司召开了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0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6项议案，相关公告已刊登在3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目前该事项没有进一步的进展。

3、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4、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3号---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第四条的要求，进行了必要的核实，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及有关人员未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与公司有关的情况不存在已经发生、预计将要发生或可能发生重要变化的情形；本公司不存在对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

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

5、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对于近日其他媒体的一些关于本公司的消息，本公司正式予以澄清，详情见我公司刊登在3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澄清公告。

### 三、是否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的自查说明

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特此公告。

内蒙古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3月23日